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

地址：南投縣埔里鎮鐵山路一號

電話：049-291215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收支餘絀表	5
六、淨值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5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15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26
(六)關係人交易	26~27
(七)剩餘財產歸屬	27
(八)質押之資產	2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7
(十)重大期後事項	27
(十一)其 他	2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29~45
十、其他揭露事項	
(一)業務狀況	46~47
(二)重要財務資訊	48~5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埔基醫療財團法人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埔基醫療財團法人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埔基醫療財團法人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士華



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二日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0.12.31		109.12.31		負債及淨值	110.12.31		109.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五(一))	\$ 139,312	7	255,008	13	應付帳款(附註五(七))	\$ 110,886	5	80,668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五(二))	420	-	420	-	其他應付款(附註五(七))	209,167	10	240,373	12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五(三))	262	-	326	-	預收款項	10,120	1	8,307	-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五(三))	264,207	14	173,479	9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五(八)及八)	-	-	29,830	2
其他應收款	2,551	-	500	-	其他流動負債	15,724	1	13,302	1
存貨(附註五(四))	20,069	1	15,474	1		<u>345,897</u>	<u>17</u>	<u>372,480</u>	<u>19</u>
預付款項	1,282	-	1,742	-	非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245	-	235	-	長期借款(附註五(八)及八)	90,000	5	141,510	7
	<u>428,348</u>	<u>22</u>	<u>447,184</u>	<u>23</u>	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準備 (附註五(十))	3,710	-	3,710	-
基金(附註五(十))					存入保證金	21,047	1	18,085	1
設立基金	10,916	1	10,916	1		<u>114,757</u>	<u>6</u>	<u>163,305</u>	<u>8</u>
建院基金	7,551	-	9,180	-	負債總額	<u>460,654</u>	<u>23</u>	<u>535,785</u>	<u>27</u>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4,340	-	4,631	-	淨值(附註五(十))				
社會服務基金	7,720	-	7,708	-	永久性受限淨值				
長期照護基金	6,063	-	30,756	2	設立基金	10,916	1	10,916	1
	<u>36,590</u>	<u>1</u>	<u>63,191</u>	<u>3</u>	暫時受限淨值				
非流動資產					建院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7,551	-	9,18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五(五)及八)	1,521,204	77	1,463,963	74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4,340	-	4,631	-
無形資產(附註五(六))	2,169	-	2,957	-	社會服務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7,720	-	7,708	-
存出保證金	1,231	-	1,351	-	長期照護基金淨值-暫時受限	6,063	-	30,756	2
	<u>1,524,604</u>	<u>77</u>	<u>1,468,271</u>	<u>74</u>		<u>25,674</u>	<u>-</u>	<u>52,275</u>	<u>2</u>
					未受限淨值				
					累積餘絀-未受限	1,416,632	72	1,328,434	67
					本期餘絀-未受限	7,196	-	(17,234)	(1)
						<u>1,423,828</u>	<u>72</u>	<u>1,311,200</u>	<u>66</u>
					淨值其他項目：				
					資產重估增值	68,470	4	68,470	4
					淨值總額	1,528,888	77	1,442,861	73
資產總額	<u>\$ 1,989,542</u>	<u>100</u>	<u>1,978,646</u>	<u>100</u>	負債及淨值總額	<u>\$ 1,989,542</u>	<u>100</u>	<u>1,978,646</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梁明賢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差異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醫務收入(附註五(三)及(十四))：						
門急診收入	\$ 770,056	52	722,956	54	47,100	7
住院收入	635,332	43	540,580	40	94,752	18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166,795	11	156,699	12	10,096	6
減：支付點值調整	45,174	3	41,214	3	3,960	10
健保核減	16,491	1	10,119	1	6,372	63
醫療優待	23,981	2	22,006	2	1,975	9
醫務收入淨額	<u>1,486,537</u>	<u>100</u>	<u>1,346,896</u>	<u>100</u>	<u>139,641</u>	<u>10</u>
醫務成本：						
人事費用	712,609	48	678,563	50	34,046	5
藥品費用(附註五(四))	176,975	12	172,207	13	4,768	3
醫材費用(附註五(四))	195,068	13	135,873	10	59,195	44
折舊費用	79,056	6	67,162	5	11,894	18
租金費用(附註五(九)及六)	7,311	-	9,498	-	(2,187)	(23)
事務費用	122,726	8	116,962	9	5,764	5
其他醫務費用	17,328	1	15,363	1	1,965	13
	<u>1,311,073</u>	<u>88</u>	<u>1,195,628</u>	<u>88</u>	<u>115,445</u>	<u>10</u>
醫務毛利	<u>175,464</u>	<u>12</u>	<u>151,268</u>	<u>12</u>	<u>24,196</u>	<u>16</u>
營運費用：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附註五(十三))	48,023	4	49,124	4	(1,101)	(2)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附註五(十三))	77,560	5	79,594	6	(2,034)	(3)
人事費用	42,263	3	40,486	4	1,777	4
折舊費用	2,571	-	1,991	-	580	29
租金支出	-	-	-	-	-	-
事務費用	2,440	-	2,821	-	(381)	(14)
其他營運費用	2,038	-	2,103	-	(65)	(3)
	<u>174,895</u>	<u>12</u>	<u>176,119</u>	<u>14</u>	<u>(1,224)</u>	<u>(1)</u>
醫務利益(損失)	<u>569</u>	<u>-</u>	<u>(24,851)</u>	<u>(2)</u>	<u>25,420</u>	<u>(102)</u>

(接後頁)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梁明賢

會計主管： 

董事長： 

(承前頁)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差 異	
非醫務活動收益：						
利息收入	\$ 124	-	1,026	-	(902)	(88)
租金收入	10,247	-	10,353	1	(106)	(1)
捐贈收入-未受限	326	-	255	-	71	28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附註五(十))	78,831	6	66,872	5	11,959	18
其他非醫務收益	6,148	-	7,795	-	(1,647)	(21)
	<u>95,676</u>	<u>6</u>	<u>86,301</u>	<u>6</u>	<u>9,375</u>	<u>11</u>
非醫務活動費損：						
董事會費用	1,740	-	1,240	-	500	40
利息費用	1,888	-	2,510	-	(622)	(25)
募款活動費用	4,175	-	3,627	-	548	15
專案研究費用	2,319	-	2,292	-	27	1
其他非醫務費損	96	-	2,143	-	(2,047)	(96)
	<u>10,218</u>	<u>-</u>	<u>11,812</u>	<u>-</u>	<u>(1,594)</u>	<u>(13)</u>
非醫務利益	<u>85,458</u>	<u>6</u>	<u>74,489</u>	<u>6</u>	<u>10,969</u>	<u>15</u>
本期稅前餘絀	<u>86,027</u>	<u>6</u>	<u>49,638</u>	<u>4</u>	<u>36,389</u>	<u>73</u>
所得稅費用(附註五(十二))	-	-	-	-	-	-
本期稅後餘絀	<u>\$ 86,027</u>	<u>6</u>	<u>49,638</u>	<u>4</u>	<u>36,389</u>	<u>73</u>
本期稅後結餘-暫時受限 (附註五(十))	\$ 78,831	6	66,872	5	11,959	18
本期稅後虧絀-未受限	7,196	-	(17,234)	(1)	24,430	142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稅後淨額)	<u>-</u>	<u>-</u>	<u>-</u>	<u>-</u>	<u>-</u>	<u>-</u>
本期綜合餘絀總額	<u>\$ 86,027</u>	<u>6</u>	<u>49,638</u>	<u>4</u>	<u>36,389</u>	<u>73</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淨值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永久受限淨值		
永久受限期初淨值	\$ 10,916	10,916
永久受限期末淨值	10,916	10,916
暫時受限淨值		
暫時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78,831	66,872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	(105,432)	(91,742)
暫時受限淨值減少總額	(26,601)	(24,870)
暫時受限期初淨值	52,275	77,145
暫時受限期末淨值	25,674	52,275
未受限淨值		
未受限本期稅後餘絀	7,196	(17,234)
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入	105,432	91,742
未受限淨值增加總額	112,628	74,508
未受限期初淨值	1,311,200	1,236,692
未受限期末淨值	1,423,828	1,311,200
淨值其他項目		
資產重估增值	68,470	68,470
其他期末淨值	68,470	68,470
期末淨值總額	\$ 1,528,888	1,442,86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86,027	49,638
支付點值調整	45,174	41,214
健保核減	16,491	10,119
折舊費用	81,659	69,188
攤提費用	1,978	2,437
利息收入	(124)	(1,026)
利息費用	1,888	2,5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99	-
應收票據減少	64	1,192
應收帳款增加	(152,393)	(78,88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051)	607
存貨增加	(4,595)	(4,821)
預付款項減少	460	17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0)	(47)
應付帳款增加	30,218	4,828
預收款項增加	1,813	3,579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5,382)	38,43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422	(1,560)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3,738	137,5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4,823)	(112,87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	30,501
購置無形資產	(1,190)	(3,254)
暫時受限基金減少	26,601	24,87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0	41
收取之利息	124	1,1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9,168)	(59,5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2,962	1,426
長期借款減少	(81,340)	(29,362)
支付之利息	(1,888)	(2,5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266)	(30,4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5,696)	47,5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5,008	207,4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9,312	255,008

製表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原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以下簡稱本法人)於民國四十五年由非營利財團法人台灣省世界展望會及基督教挪威協力會捐助成立，於民國七十四年七月依法完成法人登記。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經衛生署(現更名為衛生福利部)醫字第0990010239號函核准更名為埔基醫療財團法人，並依法人捐助章程設立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埔基居家護理所、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愛蘭護理之家及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另，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起委託本法人經營管理。

本法人之設立係以從事醫療事業辦理醫療機構及宏揚基督耶穌救人之愛心為目的。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醫療法、醫療法施行細則、醫療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法人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法人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三) 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差額比照相關之利益或損失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或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法人不得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法人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本法人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 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由管理階層參酌現時經濟及中央健保署之醫療政策作必要之調整，加以綜合評估。

針對某些種類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法人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該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法人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一項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之對價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

2. 金融負債

(1)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法人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法人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備抵呆帳、備抵支付點值調整及備抵健保核減

備抵呆帳之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估列。備抵健保核減按過去實際核減經驗估列之；備抵支付點值調整則參考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總額控管機制最近期估計之點值保守估列之。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到目前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基金

指為特定用途所提撥之資產或受贈資產因捐贈人限制之銀行存款，如設立基金、建院(醫療發展)基金、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傳道基金、社會服務基金及長期照護基金等。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受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則依其公平價值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相對增加暫時受限淨值本期結餘，暨同時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限制解除轉出，並轉入未受限淨值。他人捐贈指定用於購買或擴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其捐贈金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項下之建院(醫療發展)基金本期結餘，按指定用途使用後，則轉列至未受限淨值。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得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其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淨值之資產重估增值。其他淨值中之資產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法人時始予以資本化。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3~55年
- (2)醫療設備：1~10年
- (3)運輸設備：4~5年
- (4)一般設備：2~15年
- (5)租賃改良物：3~5年

(十一)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相關費用。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係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法人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電腦軟體成本，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攤 銷

攤銷係以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電腦軟體依估計耐用年限一至三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法人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淨值分類

本法人之淨值餘額及收支交易係以下列三大類別記錄並表達：

- 1.永久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 (1)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不能因時間之經過或醫療財團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如設立基金。
 - (2)前目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 (3)因捐贈人所約定之結果，由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而來。
- 2.暫時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因下列因素所形成之淨值：
 - (1)接受捐贈及其他資產流入，因法令規定或捐贈人所約定之限制，該限制可因時間之經過或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者。
 - (2)前目資產之增值或減損。
 - (3)捐贈人所設之約定，因時間之經過或因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限制行動而解除，因而產生與其他類別淨值間之重分類。
- 3.未受限淨值：指醫療財團法人之淨值未受法令或捐贈人約定之限制，包括指定用途基金淨值、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等：
 - (1)指定用途基金淨值，指自未受限淨值中未指定用途部分，經董事會同意提撥為指定特定用途，如指定為資產之改良、擴充用途之擴建基金及支付醫療糾紛賠償之醫療賠償基金等。指定用途基金淨值，應俟董事會決議後，始可列帳。
 - (2)累積餘絀，指未受限淨值截至本期止未經指定用途之盈餘或未經彌補之虧損等。
 - (3)本期餘絀，指計算當期營運之結果。

收受捐贈人限定用途之現款捐贈於受贈時認列為暫時受限淨值之本期餘絀，按捐贈人限定用途支出時，則依支用性質認列各項損費，並減少暫時受限淨值。

(十五)醫療服務收入

醫療服務收入係因提供醫療服務而獲得之收入，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法人原訂有員工離退辦法，凡本法人員工符合條件申請離退時，按年資及退休時薪資水準依離退辦法一次給付離職或退休金。民國八十八年八月以前本法人每月固定提列若干員工離職退休金準備，此項退職金準備係假定所有符合規定之員工均於年終離職時之應付負債。自民國八十八年九月起，本法人開始適用勞動基準法而修訂離退辦法(以下簡稱「舊制」)，並停止提列離職退休金準備。員工離退職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平均薪資計算，凡員工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以前之服務年資按原離退辦法計算給付基數，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一日以後之服務年資則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計算給付基數。

針對確定福利計畫，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之退休準備專戶最低資金提撥要求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十七)教育研究發展、人才培訓暨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費

本法人依醫療法第四十六條規定，每年提撥年度醫療收入結餘之百分之十以上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百分之十以上辦理有關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

(十八)捐贈費用

捐贈費用係捐贈與創設目的有關之社會公益福利團體之支出，以權責發生時作為入帳基礎。

(十九)所得稅

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規定，本法人提供醫療勞務之所得，應繳納所得稅。惟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本法人銷售貨物或勞務之所得尚得扣除若干與創設目的活動有關淨支出。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新評估，若未來課稅所得使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回收變成很有可能，則於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先前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法人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或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庫存現金	\$ 2,654	1,768
支票存款	12,056	23,552
活期存款	123,402	228,488
定期存款	1,200	1,2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9,312	255,008

(二)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	\$ 420	420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法人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帳款及支付點值調整

	110.12.31	109.12.31
應收票據	\$ 262	326
應收帳款	\$ 294,683	213,834
減：備抵呆帳	(1,860)	(1,860)
備抵健保核減	(6,891)	(4,142)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21,725)	(34,353)
	\$ 264,207	173,479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法人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貼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備抵呆帳、備抵健保點值調整及核減之變動情形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備抵健保點值 調整與核減	備抵呆帳	備抵健保點值 調整與核減	備抵呆帳
期初餘額	\$ 38,495	1,860	49,150	1,860
加：本年度提列	86,741	-	91,861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96,620)	-	(102,516)	-
期末餘額	<u>\$ 28,616</u>	<u>1,860</u>	<u>38,495</u>	<u>1,860</u>

本法人申領健保給付時，係依以往經驗及健保署相關資訊，估列健保點值調整及核減金額，健保署審查後通知點值調整及核減時，則沖減備抵健保點值調整及核減。

又本法人每月申領健保給付後，健保署將於次月暫付部分申請金額，貸記應收帳款科目，俟後倘健保署核定後通知之點值調整及核減金額超過尚未給付金額部分，將自未來申領金額扣抵之。

(四)存貨

	110.12.31	109.12.31
庫存藥品	\$ 11,083	10,592
庫存衛材	8,838	4,698
庫存血液	148	184
	<u>\$ 20,069</u>	<u>15,474</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醫療成本分別為372,043千元及308,080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未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上列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重估增值、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築設備	醫療 儀器設備	運輸設備	一般設備	租賃 改良物	未完工程	總 計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7,556	1,351,339	213,069	33,684	96,643	2,960	44,062	1,959,313
增添	23,589	56,779	27,554	10,934	18,643	-	1,500	138,999
重分類	-	43,701	-	-	-	262	(44,062)	(99)
處分	-	-	(16,877)	(1,100)	(6,753)	-	-	(24,73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241,145</u>	<u>1,451,819</u>	<u>223,746</u>	<u>43,518</u>	<u>108,533</u>	<u>3,222</u>	<u>1,500</u>	<u>2,073,483</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17,556	1,343,288	132,963	27,501	94,821	3,350	474	1,819,953
增添	-	10,307	94,548	7,659	9,091	-	43,963	165,568
重分類	-	375	-	-	-	-	(375)	-
處分	-	(2,631)	(14,442)	(1,476)	(7,269)	(390)	-	(26,2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217,556</u>	<u>1,351,339</u>	<u>213,069</u>	<u>33,684</u>	<u>96,643</u>	<u>2,960</u>	<u>44,062</u>	<u>1,959,31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368,156	72,042	16,084	38,255	813	-	495,350
本年度折舊	-	27,354	30,826	6,845	16,011	623	-	81,659
處分	-	-	(16,877)	(1,100)	(6,753)	-	-	(24,73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u>395,510</u>	<u>85,991</u>	<u>21,829</u>	<u>47,513</u>	<u>1,436</u>	-	<u>552,27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344,328	64,424	11,763	31,331	524	-	452,370
本年度折舊	-	26,459	22,060	5,797	14,193	679	-	69,188
處分	-	(2,631)	(14,442)	(1,476)	(7,269)	(390)	-	(26,20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u>368,156</u>	<u>72,042</u>	<u>16,084</u>	<u>38,255</u>	<u>813</u>	-	<u>495,350</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241,145</u>	<u>1,056,309</u>	<u>137,755</u>	<u>21,689</u>	<u>61,020</u>	<u>1,786</u>	<u>1,500</u>	<u>1,521,204</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217,556</u>	<u>998,960</u>	<u>68,539</u>	<u>15,738</u>	<u>63,490</u>	<u>2,826</u>	<u>474</u>	<u>1,367,583</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u>217,556</u>	<u>983,183</u>	<u>141,027</u>	<u>17,600</u>	<u>58,388</u>	<u>2,147</u>	<u>44,062</u>	<u>1,463,963</u>

本法人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將帳列土地辦理重估，其重估增值金額為72,180千元。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法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六)無形資產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原始成本及重估增值：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3,878
本期取得	<u>1,19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5,068</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0,624
本期取得	<u>3,254</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3,878</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921
本期攤銷	<u>1,97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99</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484
本期攤銷	<u>2,437</u>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0,921</u>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169</u>
民國109年1月1日	<u>\$ 2,140</u>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2,957</u>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認列電腦軟體攤銷費用分別為1,978千元及2,437千元，列於醫務成本之其他醫務費用、管理費用之其他醫務費用及非醫務活動費損－募款活動費用項下。

(七)應付款項

	<u>110.12.31</u>	<u>109.12.31</u>
應付帳款	\$ 110,886	80,668
其他應付款	<u>209,167</u>	<u>240,373</u>
	<u>\$ 320,053</u>	<u>321,041</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八)長期借款

本法人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10.12.31		金 額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擔保銀行借款	1.10%	130年	\$ 9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u>\$ 9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09.12.31		金 額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3%	115年	\$ 171,34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9,830)
			<u>\$ 141,51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本法人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營業租賃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8,856千元及11,381千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一年內	\$ 1,092	4,143
一年至五年	360	1,452
	<u>\$ 1,452</u>	<u>5,595</u>

本法人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醫療院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九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部分租賃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基金及淨值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設立基金餘額皆為10,916千元，係法人登記證書所列之財產總額。暫時受限基金及暫時受限淨值係捐贈人捐贈所設約定之限制，該限制因時間之經過或本法人依循該約定之行動而解除。暫時受限淨值之種類及明細如下：

	<u>110.12.31</u>	<u>109.12.31</u>
建院基金	\$ 7,551	9,180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4,340	4,631
社會服務基金	7,720	7,708
長期照護基金	<u>6,063</u>	<u>30,756</u>
	<u>\$ 25,674</u>	<u>52,275</u>

暫時受限淨值本期稅後結餘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捐贈收入	\$ <u>78,831</u>	<u>66,872</u>

暫時受限淨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動支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建院(醫療發展)基金淨值	\$ 62,100	52,408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淨值	3,668	3,966
社會服務基金淨值	6,370	5,713
傳道基金淨值	817	950
長期照護基金淨值	<u>32,477</u>	<u>28,705</u>
	<u>\$ 105,432</u>	<u>91,742</u>

暫時受限淨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動支項目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醫療優待	\$ 10,312	9,668
購置設備	91,490	76,211
其他(含遞延費用)	<u>3,630</u>	<u>5,863</u>
	<u>\$ 105,432</u>	<u>91,742</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未受限淨值包括未受限之累積餘絀及本期餘絀。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其他淨值調整為資產重估增值，係本法人於民國八十四年度將帳列土地依照平均地權條例予以重估，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土地稅法修訂調降土地增值稅率，依新修訂之土地增值稅率重新計算調整。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重估增值金額均為下表：

	<u>金額</u>
土地重估增值	\$ 72,180
土地增值稅	<u>(3,710)</u>
資產重估增值淨額	<u>\$ 68,470</u>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應付退休金費用變動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78	81
本期提撥金額	12,935	12,963
本期支付退休金	<u>(12,936)</u>	<u>(12,966)</u>
期末餘額	<u>\$ 77</u>	<u>78</u>

本法人之確定福利計畫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4.89%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每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提撥其差額。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分別為65,869千元及55,307千元。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935千元及12,963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法人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員工每月薪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法人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2,735千元及21,19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法人提供醫療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之所得其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20%，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並無所得稅費用。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本法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餘絀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餘絀	\$ 86,027	49,638
依本法人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7,205	9,928
免稅所得	(25,898)	(13,63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8,568	4,372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25	(670)
估計所得稅費用	\$ -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法人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422	1,297
課稅損失	149,381	158,919
	\$ 150,803	160,216

由於本法人預期未來銷售貨或勞務以外所得可符合前述「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免稅規定，且預期未來銷售貨物或勞務所得將不會產生所得稅費用，故本法人未認列有關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法人經稅捐稽徵機關申報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十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扣除。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明細列示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數	期末累積未 扣除虧損數	可抵減之最後年限	備註
101	\$ (122,140)	(122,140)	111	核定數
102	(119,179)	(119,179)	112	核定數
103	(85,693)	(85,693)	113	核定數
104	(54,821)	(54,821)	114	核定數
105	(58,082)	(58,082)	115	核定數
106	(67,021)	(67,021)	116	核定數
107	(80,187)	(80,187)	117	核定數
108	(89,435)	(89,435)	118	核定數
109	(27,504)	(27,504)	119	申報數
110	(42,841)	(42,841)	120	預估申報數
	\$ (746,903)	(746,903)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法人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所得稅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三)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度

<u>項</u> <u>目</u>	<u>研究發展、 人才培訓及 健康教育費用</u>	<u>醫療救助、社區 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費用</u>
期初提撥金餘額(110.1.1)	\$ -	-
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	-
當期支用金額	48,023	77,560
當期提撥金額	-	-
期末提撥金餘額(110.12.31)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民國一〇九年度

<u>項</u> <u>目</u>	<u>研究發展、 人才培訓及 健康教育費用</u>	<u>醫療救助、社區 醫療服務及 其他社會服務費用</u>
期初提撥金餘額(109.1.1)	\$ -	-
當期實際支用總金額		
當期支用上期提撥數	-	-
當期支用金額	49,124	79,594
當期提撥金額	-	-
期末提撥金餘額(109.12.31)	-	-
提撥已逾二年未支用金額	-	-

(十四)收入

本人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門急診收入	\$ 770,056	722,956
住院收入	635,332	540,580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166,795	156,699
	<u>\$ 1,572,183</u>	<u>1,420,235</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五)藥品進貨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應付票據、 帳款餘額	佔該項 支出之比率
1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 59,211	18,080	33.46%
2	台灣大昌華嘉股份有限公司	13,526	3,844	7.64%
3	久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871	4,397	6.71%
4	佳醫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62	918	5.69%
5	華安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7,600	1,331	4.29%
6	生達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5,397	1,689	3.05%
7	大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334	438	3.01%
8	慕康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4,178	1,157	2.36%
9	健喬信元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4	1,245	2.29%
10	友華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2,759	718	1.56%

(十六)醫材交易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應付票據、 帳款餘額	佔該項 支出之比率
1	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45,780	12,801	23.47%
2	台灣祥豐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14,739	8,628	7.56%
3	仁晟有限公司	14,514	1,326	7.44%
4	德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7,811	2,998	4.00%
5	醫療財團法人台灣血液基金會 台中捐血中心	7,346	625	3.77%
6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5,736	1,700	2.94%
7	長承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25	2,230	2.83%
8	瑞中亞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4,133	2,201	2.12%
9	華瑞有限公司	4,056	2,427	2.08%
10	大沁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090	206	1.58%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七)非健保收入前十大服務項目資訊表

編號	服務項目(註)	金額	佔該項收入之比率
1	藥費	\$ 204,492	14.55%
2	診察費	162,940	11.59%
3	檢查費	157,572	11.21%
4	病房費	143,859	10.24%
5	透析費	132,046	9.40%
6	材料費	123,342	8.78%
7	放射費	91,599	6.52%
8	治療費	91,400	6.50%
9	手術費	63,726	4.53%
10	護理之家費	63,685	4.53%

註：服務項目例如藥品及藥事服務費、手術及材料費、檢查費、病房及護理費等。

(十八)其他支出前十大對象資訊表

編號	交易人名稱	金額	應付票據、 帳款餘額	佔該項支出之比率
1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 12,484	8,028	6.17%
2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 彰化基督教醫院	9,647	832	4.77%
3	都源國際有限公司	2,131	163	1.05%
4	玉山銀行草屯分行	1,888	-	0.93%
5	彩鳳肉舖	1,882	176	0.93%
6	金林豐商號	1,569	108	0.77%
7	四季豐果菜行	1,535	114	0.76%
8	豐田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221	93	0.60%
9	美食家食材通路股份有限公司	1,160	106	0.57%
10	榮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105	90	0.55%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39,312	255,00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20	42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67,020	174,305
設立基金	10,916	10,916
建院基金	7,551	9,180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4,340	4,631
社會服務基金	7,720	7,708
長期照護基金	6,063	30,756
存出保證金	1,231	1,351
	<u>\$ 444,573</u>	<u>494,275</u>

2.金融負債

	110.12.31	109.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320,053	321,04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0,000	171,340
	<u>\$ 410,053</u>	<u>492,381</u>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院之關係
財團法人埔里鎮基督教德芬堂(德芬堂)	本法人之董事長為該法人之董事長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愚人之友)	本法人之院長為該法人之董事長(註)

註：因任期屆滿關係，原本法人之監察人為愚人之友之董事長，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更替為院長。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度

進、銷貨 及業務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金額	授信 期間	應收(付)款		備註
					餘額	占總應收(付) 款之比率	
租金費用	德芬堂	詳附註六(一)	\$ 1,911	月結	\$ -	-	%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註1)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6,240	依合約規定	-	-	%
其他非醫務收益(註2)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2,476	依合約規定	-	-	%
事務費用(註3)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1,345	依合約規定	-	-	%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九年度

進、銷貨 及業務項目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金額	授信 期間	應收(付)款		備註
					餘額	占總應收(付) 款之比率	
租金費用	德芬堂	詳附註六(一)	\$ 2,230	月結	\$ -	-	%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註1)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10,560	依合約規定	-	-	%
其他非醫務收益(註2)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2,609	依合約規定	-	-	%
事務費用(註3)	愚人之友	詳附註六(一)	1,374	依合約規定	-	-	%

註1：其他醫療服務收入係專業人員管理服務收入及資訊系統導入維護收入。

註2：其他非醫務收益係租金收入及場地清潔收入。

註3：事務費用係愚人之友分攤本法人之電費、清潔費及電梯保養費，帳列事務費用減項。

七、剩餘財產歸屬

依本法人捐助章程規定，本法人因故解散時，應依法清算，清算後剩餘財產歸屬於法人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經中央主管相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不得以任何方式歸屬於自然人或以營利為目的之團體。

八、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	地號、建號或受限原因	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土地	埔里大瑪璘段地號 595、658、660、669、 671~678(註)	銀行借款	\$ 68,940	66,403
房屋及建築 物設備	埔里大瑪璘段建號 432~434、591(註)	銀行借款	550,459	553,777
			<u>\$ 619,399</u>	<u>620,180</u>

註：土地、房屋及建築設備係本法人因銀行借款而擔保設質，業經衛部醫字第1100029279號核准。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法人因醫療糾紛負損害連帶賠償請求之訴訟案尚在審理中，本法人取得律師之專家意見，認為本法人已盡管理監督之責，惟該案為本法人不利之判決，尚須負3,220千元之連帶賠償責任。現由臺灣南投地方法院民事訴訟109年度醫字第2號事件審理中。

本法人將於每一財務報告期間再行評估認列費用之合理性，並以法人認列合適之方式做必要調整，但最終金額仍須待相關案件終結後才能確定。

十、重大期後事項：無。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報告附註(續)

十一、其他

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醫務 成本者	屬於營運 費用者	屬於非醫 務活動 費損者	合 計	屬於醫務 成本者	屬於營運 費用者	屬於非醫 務活動 費損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00,820	113,967	2,242	717,029	570,866	118,213	2,316	691,395
勞健保費用		49,758	8,651	227	58,636	44,826	7,584	205	52,615
退休金費用		31,369	4,164	137	35,670	30,079	3,943	135	34,157
其他用人費用		30,663	4,223	132	35,018	32,780	4,139	127	37,046
折舊費用		75,652	5,975	32	81,659	63,889	5,108	191	69,188
攤銷費用		199	1,779	-	1,978	643	1,794	-	2,437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法人員工人數分別為933人及893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15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現金	\$ 2,654	其中外幣現金(註) USD 700；匯率27.68 EUR 778.1；匯率31.32 JPY 152,000；匯率0.2405 RMB 45,349；匯率4.3440 THB 2,900；匯率0.8347
支票存款	12,056	無
定期存款	1,200	無
活期存款	123,402	其中外幣存款(註) USD 32,680.65；匯率27.68 JPY 332,198.00；匯率0.2405 RMB 689.72；匯率4.3440 EUR 0.43；匯率31.32 AUG 2,973.22；匯率20.08 GBP 244.59；匯率37.30
	<u>\$ 139,312</u>	

註：外幣存款之原幣數及匯率係採元表達。

表21 應收票據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收票據	\$ 56	健檢收入
其他應收票據	206	補助款及捐贈收入等
	<u>\$ 262</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2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	\$ 198,524	無
其他(註)	96,159	
減：備抵呆帳	(1,860)	
備抵健保核減	(6,891)	
備抵支付點值調整	(21,725)	
	<u>\$ 264,207</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表23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收租金	\$ 1,961	無
其他(註)	590	
	<u>\$ 2,551</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5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庫存藥品	\$ 11,083	13,612	無
庫存衛材	8,838	9,352	
庫存血液	148	148	
	<u>\$ 20,069</u>	<u>23,112</u>	

表26 預付款項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所得稅	\$ 118	無
其他(註)	1,164	
	<u>\$ 1,282</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8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用品盤存	\$ 245	無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29 基金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設立基金	\$ 10,916	-	-	10,916
建院(醫療發展)基金	9,180	60,471	62,100	7,551
社會服務基金	7,708	6,382	6,370	7,720
傳道基金	-	817	817	-
山地醫療與部落重建基金	4,631	3,377	3,668	4,340
長期照護基金	30,756	7,784	32,477	6,063
	<u>\$ 63,191</u>	<u>78,831</u>	<u>105,432</u>	<u>36,590</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註一)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已報衛生福利 部核准文號	備註
土地	\$ 217,556	23,589	-	-	241,145	其中帳面價值 68,940千元已 提供抵押	衛部醫字第 1100029279號	無
房屋及建築 設備	1,351,339	56,779	-	43,701	1,451,819	其中淨額 550,459千元 已提供抵押	衛部醫字第 1100029279號	
醫療儀器設備	213,069	27,554	16,877	-	223,746			
運輸設備	33,684	10,934	1,100	-	43,518			
一般設備	96,643	18,643	6,753	-	108,533			
租賃改良物	2,960	-	-	262	3,222			
未完工程	44,062	1,500	-	(44,062)	1,500			
	<u>\$ 1,959,313</u>	<u>138,999</u>	<u>24,730</u>	<u>(99)</u>	<u>2,073,483</u>			

註一：本期減少額係已達耐用年限而轉列列管資產。

表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設備	\$ 368,156	27,354	-	395,510	無
醫療儀器設備	72,042	30,826	16,877	85,991	
運輸設備	16,084	6,845	1,100	21,829	
一般設備	38,255	16,011	6,753	47,513	
租賃改良物	813	623	-	1,436	
	<u>\$ 495,350</u>	<u>81,659</u>	<u>24,730</u>	<u>552,279</u>	

說明：本期減少額係已達耐用年限而轉列列管資產。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43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本期攤提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2,957	1,190	-	1,978	2,169	採直線法攤銷

表45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宿舍保證金	\$ 262	無
德芬堂土地保證金	300	
房屋租賃保證金	300	
愛爾蘭教會停車場保證金	100	
其他存出保證金(註)	269	
	\$ 1,231	

說明：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50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裕利股份有限公司	\$ 19,780	無
保吉生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2,801	
台灣祥豐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8,628	
其他(註)	<u>69,677</u>	
	<u>\$ 110,886</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表51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 58,980	無
應付獎金	49,471	無
應付退休金	6,063	無
應付費用	11,569	勞健保費及修繕 費等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46,936	無
其他應付款	-	無
其他(註)	<u>36,148</u>	
	<u>\$ 209,167</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54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收醫療費用	\$ 10,120	無

表60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代收款項	\$ 8,219	無
暫收款項	7,505	
	\$ 15,724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2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名稱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質押或擔保情形	已報衛生福利部核准文號	備註
玉山商業銀行	\$ 90,000	110.12.29~ 130.12.29	1.10%	土地、房屋及 建築設備	衛部醫字第 1100029279號	無
減：一年內到 期部分	-					
	<u>\$ 90,000</u>					

表6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醫療設備保證金	\$ 9,000	無
安養照護保證金	10,491	
其他(註)	1,556	
	<u>\$ 21,047</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7 醫務收入明細表(一)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門診收入-健保	藥費	\$ 141,680		
	透析費	123,259		
	診察費	72,114		
	檢查費	67,074		
	放射費	40,851		
	治療費	30,515		
	照護費	36,384		
	復健費	25,043		
	藥服費	12,386		
	手術費	10,622		
	其他(註)	14,129	574,057	
	門診收入-非健保	掛號費	23,638	
		藥費	13,547	
診察費		15,407		
治療費		9,485		
材料費		4,373		
檢查費		35,916		
其他(註)		8,037	110,403	
急診收入-健保	診察費	24,316		
	檢查費	15,473		
	放射費	16,921		
	治療費	8,592		
	藥費	4,064		
	材料費	2,358		
	手術費	1,724		
	藥服費	1,480		
	其他(註)	2,033	76,961	
	急診收入-非健保	掛號費	5,854	
放射費		430		
藥費		193		
診察費		350		
檢查費		811		
材料費		293		
治療費		233		
其他(註)		471	8,635	
住院收入-健保		病房費	102,865	
		診察費	50,447	
		手術費	48,481	
		治療費	35,878	
		檢查費	36,713	
	藥費	30,475		
	特材費	53,070		
	放射費	31,095		
	麻醉費	11,282		
	透析費	8,490		
	藥服費	6,990		
	血費	6,206		
	膳食費	5,546		
	其他(註)	5,726	433,264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7 醫務收入明細表(二)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住院收入-非健保	護理之家費	62,736	
	病房費	40,993	
	材料費	54,782	
	藥費	14,609	
	膳食費	15,741	
	治療費	4,228	
	照護費	2,824	
	檢查費	1,596	
	手術費	2,102	
	其他(註)	2,457	202,068
其他醫療服務收入	專案補助	130,451	
	支援收入	19,670	
	餐廳收入	8,709	
	長照收入	3,605	
	代檢收入	4,360	166,795
			1,572,183
減：醫療優待			23,981
支付點值調整			45,174
健保核減			16,491
			<u>\$ 1,486,53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三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68 醫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人事費用		\$ 712,609	無
藥品費用		176,975	無
醫材費用		195,068	無
折舊費用		79,056	無
租金費用		7,311	無
事務費用			無
維護費	\$ 26,050		無
水電費	19,482		無
勞務費	20,542		無
環保費	21,694		無
其他(註)	26,442	122,726	無
其他醫務費用			無
雜費	16,974		無
攤銷費用	354	17,328	無
		<u>\$ 1,311,073</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該科目百分之五。

表69 營運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 48,023	明細詳後頁
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77,560	明細詳後頁
人事費用	42,263	無
折舊費用	2,571	無
事務費用	2,440	無
其他醫務費用	2,038	無
	<u>\$ 174,895</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70 非醫務活動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利息收入	\$ 124	無
租金收入	10,247	係出租房屋及建築設備、醫療設備及一般設備(明細如下)
捐贈收入-未受限	326	無
捐贈收入-暫時受限	78,831	無
其他非醫務收益	6,148	無
董事會費用	(1,740)	明細詳後頁
利息費用	(1,888)	無
募款活動費用	(4,175)	明細詳後頁
專案研究費用(註)	(2,319)	明細詳後頁
其他非醫務費損	(96)	無
	<u>\$ 85,458</u>	

(註)專案研究費用係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產學研究相關支出。

租金收入明細表

承 租 人	金 額
財團法人愚人之友社會福利慈善業基金會	\$ 2,400
水里社區基督聯合診所	1,486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429
錫安診所	1,211
美德耐股份有限公司	1,143
竑穗興業有限公司埔基營運處	909
美門口物理治療所	800
其他(註)	869
	<u>\$ 10,247</u>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70-1 董事會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人事費用	\$ 683	行政人員之人事費用
事務費用	548	交通費(含董監酬勞之車馬費) 及行政業務費之事務性費
其他(註)	509	與董事會有關，不屬上述項目 之雜項費用
	\$ 1,740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71 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當期
實際支用總金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教學費用	\$ 31,641	教育研究訓練人員之人事費及指導費
醫療臨床研究費	13,563	申請醫療臨床研究計畫之費用
圖書費	1,544	教育研究相關之書籍費
其他(註1)	1,275	與教育研究訓練有關，但不屬上述項目之費用
貧困家庭、弱勢家庭、無依或路倒病人 所需醫療費用，及其因病情所需之交通、 輔具、照護、康復、喪葬或其他特殊需要之 相關費用	7,413	1. 貧困、弱勢、無依路倒病人醫療費用、 看護費補助等。 2. 貧困、弱勢、無依路倒病人轉診救護車 及志工專業教育訓練。 3. 發展遲緩兒童的鑑定、評估及追蹤工 作，並發給發展遲緩證明及綜合報告書。
輔導病人或家屬團體之相關費用	8,558	1. 設置專診對病人及家屬關懷輔導。 2. 辦理糖尿病病友團體及癌症病友團體等 活動。
辦理社區醫療保健、健康促進及社區回 饋等醫療服務之相關費用	30,709	1. 健康促進推動等活動。 2. 設置長照據點推動長期照護。 3. 提昇兒科急診醫療照護。 4. 山地偏鄉地區巡迴醫療服務與健康促進 活動。 5. 建構延緩失能之長者友善照護模式。
便民社會服務之相關費用	30,880	1. 山地偏鄉地區設置假日緊急醫療站及專 科巡迴醫療。 2. 偏遠地區交通車接送服務。 3. 建置長照2.0ABC垂直整合服務，提升大 埔里地區服務覆蓋率。 4. 展開社區居家送餐服務。
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國際醫療援助之相關 費用	-	
	\$ <u>125,583</u>	

註：含附設護理之家2,667千元及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1,065千元。

註1：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表72 董事、監察人酬勞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出席費、 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趙文崇	\$ 54	-	車馬費
董事	許信義	18	-	車馬費
董事	林國川	24	-	車馬費
董事	周賢彰	21	-	車馬費
董事	陳藍夫	27	-	車馬費
董事	賴炯彰	27	-	車馬費
董事	林介山	21	-	車馬費
董事	許文憲	26	-	車馬費
董事	劉尊榮	12	-	車馬費
董事	張肇松	14	-	車馬費
董事	董倫賢	26	-	車馬費
監察人	黃敏生	57	-	車馬費
監察人	吳子卿	21	-	車馬費
監察人	陳盛煊	22	-	車馬費
		<u>\$ 370</u>	<u>-</u>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募款活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人事費用	\$ 1,489
廣告費	1,200
勞務費	384
其他(註)	1,102
	\$ 4,175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專案研究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教育研究發展費用	\$ 1,745
人事費用	565
其他(註)	9
	\$ 2,319

註：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以上者，不予單獨列示。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度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財務報告其他揭露事項
民國一一〇年度

壹、業務狀況

一、重大業務事項

- (一)購併或合併其他醫療法人：無。
 (二)最近兩年度轉投資資訊：無。
 (三)最近兩年度購置或處分重大資產：無。

二、最近兩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 稱	姓 名	出 席 費、 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 明
董事長	趙文崇 註2	\$ 54	-	車馬費
董事	許信義	18	-	車馬費
董事	林國川	24	-	車馬費
董事	周賢彰	21	-	車馬費
董事	陳藍夫	27	-	車馬費
董事	賴炯彰	27	-	車馬費
董事	林介山	21	-	車馬費
董事	許文憲	26	-	車馬費
董事	劉尊榮	12	-	車馬費
董事	張肇松	14	-	車馬費
董事	董倫賢	26	-	車馬費
監察人	黃敏生 註1	57	-	車馬費
監察人	吳子卿	21	-	車馬費
監察人	陳盛煊	22	-	車馬費
		<u>\$ 370</u>	<u>-</u>	

註1: 因任期屆滿的關係，原本法人之董事長為黃敏生，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改選為監察人

註2: 因任期屆滿的關係，原本法人之監察人為趙文崇，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接任為董事長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出席費、 車馬費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事長	黃敏生	\$ 63	-	車馬費
董事	許信義	12	-	車馬費
董事	林國川	30	-	車馬費
董事	周賢彰	15	-	車馬費
董事	陳藍夫	15	-	車馬費
董事	賴炯彰	30	-	車馬費
董事	董倫賢	24	-	車馬費
董事	許文憲	19	-	車馬費
董事	張肇松	19	-	車馬費
監察人	趙文崇	51	-	車馬費
監察人	吳子卿	12	-	車馬費
監察人	陳盛煊	3	-	車馬費
		<u>\$ 293</u>	<u>-</u>	

貳、重要財務資訊之揭露

一、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全法人)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流動資產	\$	428,348	447,184	399,797	469,689	551,123
基金及投資		36,590	63,191	88,061	39,723	24,0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1)		1,521,204	1,463,963	1,367,583	1,381,856	1,319,424
無形資產		2,169	2,957	2,140	1,912	1,899
其他資產		1,231	1,351	1,392	1,278	2,337
資產總額	\$	<u>1,989,542</u>	<u>1,978,646</u>	<u>1,858,973</u>	<u>1,894,458</u>	<u>1,898,809</u>
流動負債	\$	345,897	372,480	273,904	272,894	262,830
長期負債		93,710	145,220	175,187	204,412	233,200
其他負債		21,047	18,085	16,659	16,103	15,551
淨 值		1,528,888	1,442,861	1,393,223	1,401,049	1,387,228
負債及淨值總額	\$	<u>1,989,542</u>	<u>1,978,646</u>	<u>1,858,973</u>	<u>1,894,458</u>	<u>1,898,809</u>

製表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註1：民國八十四年度曾辦理土地重估。

註2：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醫務收入	\$ 1,486,537	1,346,896	1,230,364	1,210,724	1,168,052
醫務成本	1,311,073	1,195,628	1,164,502	1,132,090	1,074,656
醫務毛利	175,464	151,268	65,862	78,634	93,396
營運費用	174,895	176,119	167,757	154,584	159,729
醫務利益(損失)	569	(24,851)	(101,895)	(75,950)	(66,333)
非醫務活動收益	95,676	86,301	107,233	105,971	87,315
非醫務活動費損	10,218	11,812	13,166	16,200	31,377
本期稅前餘絀	86,027	49,638	(7,828)	13,821	(10,395)
所得稅費用	-	-	-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78,831	66,872	85,064	72,322	57,926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7,196	(17,234)	(92,892)	(58,501)	(68,321)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86,027</u>	<u>49,638</u>	<u>(7,828)</u>	<u>13,821</u>	<u>(10,395)</u>

製表人：梁明賢

會計主管：

董事長：

註：最近五年度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重要財務比率分析(全法人)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23.15	27.08	25.05	26.04	26.94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6.67	108.48	114.68	116.18	122.81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123.84	120.06	145.96	172.11	209.69
	2.速動比率(%)	117.59	115.37	141.30	167.69	204.22
	3.利息保障倍數(倍)	46.57	20.78	(1.41)	4.75	(1.52)
經營表現	1.健保門急診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40.17	43.95	47.92	48.96	51.16
	2.健保住院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27.01	26.13	25.39	27.24	26.46
	3.健保其他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1.77	1.13	1.27	1.30	1.28
	4.非健保醫務收入占醫務收入比率(%)	31.17	28.76	25.42	22.51	21.10
	5.人事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54.35	56.75	54.43	53.40	53.84
	6.藥品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13.50	14.40	15.17	15.28	15.22
	7.折舊費用占醫務成本比率(%)	6.03	5.62	5.99	6.07	5.61
	8.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38.07	47.30	282.05	162.43	119.11
	9.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占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61.48	76.63	350.51	170.35	119.18
	10.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98	0.92	0.90	0.88	0.89
	11.總資產週轉率(%)	74.92	70.19	65.56	63.84	60.79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4.41	2.69	(0.28)	0.88	(0.36)
	2.醫務利益率(%)	0.04	(1.85)	(8.28)	(6.27)	(5.68)
	3.稅前純益率(%)	5.79	3.69	(0.64)	1.14	(0.89)
	4.稅後純益率(%)	5.79	3.69	(0.64)	1.14	(0.8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98	42.15	23.06	30.60	16.9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43.14)	90.82	96.91	95.37	94.16

財務比率公式：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100%
2.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淨值 + 長期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00%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款項)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或餘絀 / 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表現

1. 健保門診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門急診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2. 健保住院收入佔醫療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住院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3. 健保其他醫務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其他醫療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4. 非健保醫務收入佔醫務收入比率 = 健保以外醫務收入淨額 / 醫務收入淨額
5. 人事費用佔總醫務成本比率 = 人事費用 / 醫務成本
6. 藥品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 = 全年藥品總費用 / 醫務成本
7. 折舊費用佔醫務成本比率 = 全年折舊費用 / 醫務成本
8.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佔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
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健康教育支出

$$\frac{\text{醫務收入淨額} - [\text{醫務成本} + \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text{醫務收入淨額} - [\text{醫務成本} + \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9.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佔醫療收入結餘比率 =
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支出

$$\frac{\text{醫務收入淨額} - [\text{醫務成本} + \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text{醫務收入淨額} - [\text{醫務成本} + \text{營運費用(不包括教育研究發展費用與醫療社會服務費用)}}$$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醫務收入淨額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11. 總資產週轉率 = 醫療收入淨額 / [(期初資產總額 + 期末資產總額) / 2]

獲利比率(%)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餘絀 + 利息費用(1 - 稅率)] / [(期初資產總額 + 期末資產總額) / 2] * 100%
2. 醫務利益 = 醫務利益 / 醫務收入淨額 * 100%
3. 稅前純益 = 稅前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 * 100%
4. 稅後純益 = 稅後餘絀 / 醫務收入淨額 * 100%

現金流量

$$\text{現金流量比率} = \frac{\text{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text{期初流動負債} + \text{期末流動負債}) / 2]}$$

槓桿度

$$\text{財務槓桿度} = \frac{\text{醫務利益}}{(\text{醫務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財務狀況，營業結果及現金流量或其變動趨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如物價、匯率變動之影響)：無。

四、埔里基督教醫院個別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會計師係針對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而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附設愛蘭護理之家之帳務係包含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帳務中，唯並未單獨針對埔里基督教醫院、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中心、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附設愛蘭護理之家之財務資料進行查核簽證。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註1及2)		\$ 488,512	505,627
基金及投資		36,590	63,19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11,102	1,452,720
無形資產		2,169	2,957
其他資產		1,231	1,351
資產總額		\$ <u>2,039,604</u>	<u>2,025,846</u>
流動負債		\$ 342,991	369,613
長期負債		93,710	145,220
其他負債		19,149	9,780
淨 值		1,583,754	1,501,233
負債及淨值總額		\$ <u>2,039,604</u>	<u>2,025,846</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註1：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為488,512千元，其中對附設埔基護理所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愛蘭護理之家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78,563千元、3,245千元、6,815千元及30,699千元，已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資產負債表中沖銷。

註2：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為505,627千元，其中對附設埔基護理之家、埔基居家護理所、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及愛蘭護理之家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80,506千元、1,926千元、4,343千元及26,227千元，已於埔基醫療財團法人資產負債表中沖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醫務收入		\$ 1,373,673	1,261,211
醫務成本		1,213,076	1,121,008
醫務(損)益		160,597	140,203
營運費用		163,356	166,369
醫務(損)益		(2,759)	(26,166)
非醫務活動收益		95,570	86,180
非醫務活動費損		10,218	11,812
本期稅前餘絀		82,593	48,202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78,816	66,865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3,777	(18,663)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82,593	48,202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五、附設埔基護理之家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4,417	19,698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52	4,763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18,869	24,461
流動負債		\$ 78,562	80,506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4,079
淨 值		(59,693)	(60,124)
負債及淨值總額		\$ 18,869	24,461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醫務收入		\$ 42,438	35,036
醫務成本		36,772	29,330
醫務(損)益		5,666	5,706
營運費用		5,257	4,599
醫務(損)益		409	1,107
非醫務活動收益		22	12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431	1,119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431	1,119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431	1,119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六、附設埔基居家護理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4,550	2,606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	533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4,675	3,139
流動負債		\$ 3,245	1,926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淨 值		1,430	1,213
負債及淨值總額		\$ 4,675	3,139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醫務收入		\$ 3,633	3,059
醫務成本		3,009	2,358
醫務(損)益		624	701
營運費用		410	399
醫務(損)益		214	302
非醫務活動收益		3	2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217	304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217	304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217	304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七、南投縣公設民營懷恩養護復健中心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委託埔基醫療財團法人經營)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7,905	17,496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3	1,012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18,908	18,508
流動負債		\$ 2,907	2,867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1,898	2,055
淨 值		14,103	13,586
負債及淨值總額		\$ 18,908	18,508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醫務收入		\$ 24,828	23,361
醫務成本		21,769	18,683
醫務(損)益		3,059	4,678
營運費用		2,672	2,616
醫務(損)益		387	2,062
非醫務活動收益		58	96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445	2,158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15	7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430	2,151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445	2,158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八、附設南投縣私立常樂社區式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6,129	4,181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4	827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6,663	5,008
流動負債		\$ 6,815	4,343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
淨 值		(152)	665
負債及淨值總額		\$ 6,663	5,008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醫務收入		\$ 4,020	5,148
醫務成本		4,275	4,213
醫務(損)益		(255)	935
營運費用		571	572
醫務(損)益		(826)	363
非醫務活動收益		9	4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817)	367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817)	367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817)	367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九、附設愛蘭護理之家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收支餘絀表

(一)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12.31	109.12.31
流動資產		\$ 16,157	10,578
基金及投資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88	4,108
無形資產		-	-
其他資產		-	-
資產總額		\$ 20,145	14,686
流動負債		\$ 30,699	26,227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	2,171
淨 值		(10,554)	(13,712)
負債及淨值總額		\$ 20,145	14,686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二)收支餘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兩年財務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醫務收入	\$	37,945	19,081
醫務成本		32,172	20,036
醫務(損)益		5,773	(955)
營運費用		2,629	1,564
醫務(損)益		3,144	(2,519)
非醫務活動收益		14	7
非醫務活動費損		-	-
本期稅前餘絀		3,158	(2,512)
所得稅費用		-	-
本期稅後餘絀-暫時受限		-	-
本期稅後餘絀-未受限		3,158	(2,512)
本期稅後餘絀合計	\$	<u>3,158</u>	<u>(2,512)</u>

會計主管：



負責人：



董事長：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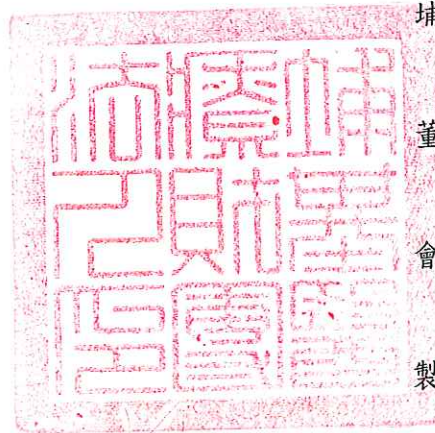
董事長：



會計主管：



製表人：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101753 號

會員姓名：郭士華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201 號 7 樓

事務所電話：(04)2415-916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中市會證字第 046 號


委託人名稱：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委託人統一編號：6230112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 名 式	郭士華	存 會 印 鑑	
-------------	-----	------------------	---

理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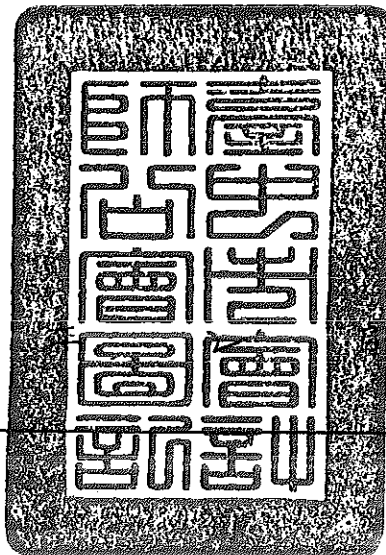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17

日

